

证券代码：839085

证券简称：广东威林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景浓的配偶靳平平之兄弟控制的惠州市威合胜电子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水口荔枝城片区的1-4号厂房（面积19054.16平方米）及7号楼宿舍70间（实际租赁面积按完工后测绘面积为准），起租日期为厂房达到可以使用状态开始，免租期2个月。按照公允市场价格该厂房租赁每月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15元，宿舍租金按每间人民币950元，年租金约人民币422.77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因厂房系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定制，具有较大的专用性，厂房建设进度达到60%，公司预付人民币1000万元，包含押金50万元及租金950万元。该笔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惠州市威合胜电子有限公司租赁厂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景浓的配偶靳平平之兄弟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议案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叶景浓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州市威合胜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市江北东江二路二号富力丽港中心酒店 23 层 07 号

注册地址：惠州市江北东江二路二号富力丽港中心酒店 23 层 07 号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批发；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通用设备修理；家用电器研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线、电缆经营；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货物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靳前芳

控股股东：惠州市威德拉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靳前芳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靳平平与靳前芳是兄妹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其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

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惠州市威合胜电子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水口荔枝城片区的 1-4 号厂房（面积 19054.16 平方米）及 7 号楼宿舍 70 间（实际租赁面积按完工后测绘面积为准），起租日期为厂房达到可以使用状态开始，免租期 2 个月。按照公允市场价格该厂房租赁每月每平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 15 元，宿舍租金按每间人民币 950 元，厂房系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定制，具有较大的专用性，厂房建设进度达到 60%，公司预付订金人民币 10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公司向关联方租用房产，用于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无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关联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本次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厂房租赁合同》

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